

若我足够好，
终将
遇见你

只有当你变成更好的自己，
才会遇见最适合的那个人。

IF I'M
GOOD ENOUGH

WILL MEET YOU

袁小球 / 著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.



若我足够好 终将 遇见你

袁小球 / 著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若我足够好, 终将遇见你 / 袁小球著. — 南京 :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4
ISBN 978-7-5399-7844-4

I. ①若… II. ①袁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57959号

书 名 若我足够好, 终将遇见你

作 者 袁小球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

选题策划 石 颖 赵丽娟 海梦冰蓝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何亚男 张 静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
集团网址 <http://www.ppm.cn>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 湖南翰林文化商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
字 数 200千字

印 张 8

版 次 2014年12月第1版,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7844-4

定 价 26.8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你总有爱我的一天！
我能等着你的爱慢慢地长大。
你手里的那把花，
不也是四月下的种子，六月开的吗？
我如今种下满心窝的种子，
至少总有一两粒生根发芽，
开的花是你不要采的——不是爱，也许是一点喜欢吧。
我坟前开的一朵紫罗兰——爱的遗迹——你总会瞧他一眼；
你那一眼吗？抵得我千般苦恼了。
死算什么？
你总有爱我的一天。

—— 罗伯特·勃朗宁《你总有爱我的一天》

前言 山河岁月，我终将等你

此时此刻，你不认识我，我也不认识你。

我猜你可能还在上高中，每天都挣扎在厚厚的模拟题之间，吃着粉笔灰，戴着厚眼镜，穿着肥校服，一根手指一根手指地掰着，只盼望着有一天能摆脱这重重的枷锁。也许这本书恰巧出现在你同桌的书包里，也许这节课恰巧是你最不喜欢上的数学，然后你抢走了这本书，猫在桌子下，无聊地读了起来，于是你看到了这段话。

我猜你可能是一名大学生了，正享受着大学所带给你的责任与自由。食堂的饭菜好吃吗？楼下的门卫阿姨严厉吗？我想你有很多话想告诉我。可能你不早不晚地遇见了一个好男生或者一个好姑娘，你有些犹豫了，不知道该如何和他或她相处。于是你跑到了学校最近的书店，想买一本关于恋爱的书，于是你看到了这段话。

我猜你可能已经工作了，刚刚做完老板交给你的一大堆工作，有些疲倦，有些无聊。你抻了抻胳膊，晃了晃脖子，有些酸痛，你突然发现自己似乎已经不是很年轻了。掏出手机看了看，离下班貌似还有段时间，该做点什么好呢？你想了想，从包里翻出了你白天

的时候刚刚签收的这本薄薄的书。这姑娘的名字挺有趣嘛，你也许这样想。然后你翻过了扉页，翻过了目录，于是你看了这段话。

.....

我每一天都这样无聊地想：此时此刻，究竟有多少人在读这本书呢？他们离我多远呢？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？他们今天的心情好吗？他们是否喜欢这本书呢？

其实，这本书的出现是一个偶然间的偶然。

那时候，我刚刚经历完人生中除了高考外最为重要的一次考试，每一天都在焦躁地等待着成绩的发布。后来觉得如果再这样焦躁地等下去，时间也许只会被白白浪费。恰巧那时豆瓣阅读推出了专栏和连载功能，于是，我给自己找到了一个新的乐趣——写专栏。

这么多年来，我写过很多杂七杂八的东西，却从来没有过出书的想法，直到豆瓣阅读专栏作者@海梦冰蓝（微博）在看了我的文章，在关注很久之后，有一天他试探性地问我是否有兴趣合作一本书。说实话，面对这样的机会，我既惊喜，又觉得惶恐。

我想对于任何一个喜欢写字的人来说，没什么能比看到自己的文章变成铅字更开心吧？但是，我又很惶恐。我太害怕自己的文字对不起自己的理想，太害怕面对读者的失望。因为我知道，我其实就是一个普通的姑娘，写一些普通的文字，我不期待光芒万丈，我只愿岁月安好。

写作的日子是充实的，也是枯燥的。

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常常抱着电脑，敲着键盘，看一个字一个字出现在屏幕里，衬着那万家灯火，有些寂寞，有些疲倦。床边已

若 我 足 够 好 ， 终 将 遇 见 你

经摞了厚厚的一堆书——我要翻看资料，以及我买完还没有拆封过的书。那时候我就想，若是这本书写作结束，我一定会像猛虎一样扑到那堆书上去。那时候的寂寞，只有《哥德堡变奏曲》相伴，一遍一遍地循环，直到我交了稿子，才终于觉得紧张的神经放松了下来。请大家给我贴这样的标签，袁小球同学是个不拖稿的好姑娘。

北方小镇上的花都开了，虽然比往年晚一些，却开得格外热闹。楼下有一棵不知道品种的果树，开着大朵大朵的白花，每每路过，便闻见阵阵清香。天气暖了，小区的阿姨们晚上都出来跳起了广场舞，衬着那大朵大朵的花朵，满面欢颜。

我想，这样的生活就叫做日子吧。

不咸不淡，不多不少，不快不慢，不早不晚，一切都刚刚好。

因为这些文字，我愈加享受这份宁静。在这份宁静中，我也收获了我期待着的**成绩**。你看，就是这样，你想要的，生活就会给你，无需着急。海梦冰蓝和我说，你应该写一个前言。我问他，我该写些什么呢？他说，你随意。好吧，你看，我多么乖巧，真的就这么随意。

这本书散淡了一些，不成系统了一些。本是想写一本恋爱攻略，却终究让我写成了一本治愈故事。或许，我本就期待着可以把自己心中的那份温暖透过纸张、透过文字传递给你。

不求可以给你多大的收获，只求可以给你片刻的舒心。

最后，感谢@魅丽文化所有为这本书的出版而辛苦工作的编辑们。我的文字不够完美，还好有你们可以让我不愧对读者的腰包；谢谢@海梦冰蓝（他著有豆瓣专栏：《为何单身的总是你》）的发掘和推荐，圆了我的写作梦，这不是终点，而是崭新的起点；谢谢愿

前言 山河岁月，我终将等你

意花时间来阅读我的文字的可爱的你，但愿有一天我们可以相逢在某一刻，请让我知道，你一直都在。有任何的问题或意见，欢迎到新浪微博@袁小球Shirley。

山河岁月，我终将等你。

袁小球

2014年5月18日

目 录

若 我 足 够 好 ， 终 将 遇 见 你

／
／

前 言 Foreword

山河岁月，我终将等你 /2

第一章 chapter one

我在等一个人，等了那么久 /001

我所信仰的好姑娘/002

暖男，你去哪儿/009

我该如何去爱你/015

一个伪文艺女青年的自白/020

眼泪是最好的武器/026

第二章 chapter two

静守己心，静待花开 /033

青梅未必配竹马/034

你来过，我的世界/040

我喜欢你是寂静的/045

始终如一的少女心/052

木槿花开待君来/058

目 录

若 我 足 够 好 ， 终 将 遇 见 你

／
／

第三章 有始有终，是爱情最美的样子 /065 chapter three

男友是闺蜜的宿敌/066

我的世界总有你/071

致那些年用来表白的蜡烛/078

遇见你的好时机/085

又是韶光过了/091

第四章 腹有诗书气自华 /097 chapter four

长得漂亮，不如活得优雅/098

智慧是一种新的性感/104

永不停靠的列车/109

牧羊少年与沙漠姑娘/114

亲爱的，世界不欠你什么/120

目 录

若 我 足 够 好 ， 终 将 遇 见 你

／
／

第五章 Chapter Five

别怕，你不是一个人 /127

勇敢点，其实爱情很美丽/128

上辈子，你是我桌上的一盘锅包肉/133

弱水三千，我只取一瓢饮/138

爱情诚可贵，生命价更高/144

那么丑的人，那么美的爱/150

第六章 Chapter Six

悸动的岁月，质朴的初心 /157

那些蠢蠢欲动的卧谈会/158

第一次亲密接触/163

佳人有本难念的“经” /167

100° C的手机/172

那个对男人最好的赞美/178

目 录

若 我 足 够 好 ， 终 将 遇 见 你



第七章 当你途径我的盛放 /185

chapter seven

小镇姑娘/186

左手女汉子，右手女博士/190

公主丢了水晶鞋/195

那些你不知道的事/200

每一次等待都是为了更好的相逢/206

第八章 写给缓长日子的情书 /211

chapter eight

把你的名字，镌刻在我的心上/212

我爱你，更爱那个爱着你的自己/218

凌晨四点，海棠花未眠/223

世界藏在褶皱里/229

愿我们的故事未完待续/235

若我足够好，终将遇见你

／
／

第一章 我在等一个人，等了那么久



我所信仰的好姑娘

爱我，因为只有你使我能够快乐！

——沈从文《湘行集》

什么是好姑娘？

网上的段子告诉我：卖得了萌，耍得了二；扮得了萝莉，演得了女王；晒得了下限，红得了脸颊；玩得了小清新，咽得下重口味；听得了音乐会，吃得了大排档；我吐槽她就能毒舌，我面瘫她就能腹黑；斥退过死皮赖脸的无知青年，躲得了不怀好意的猥琐大叔。

什么是好姑娘？

我爹告诉我：妈妈年轻的时候就是好姑娘。

对比两个答案，我沉思甚久，恍然大悟，原来好姑娘从来不曾有过标准。一千个读者的心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，一万个男人的心中有一万个好姑娘。在我看来，年轻时候的妈妈懵懂无知又爱生

气。在我爹看来，那便是纯真可爱又略带娇羞。此等好姑娘，恨不得马上娶回家，摆在炕头，日日夜夜相对望。

好姑娘真是好。

如果有前生的话，我一定如柳永一般，浪迹于烟花柳巷，休憩于红绡软帐，耳闻着燕语呢喃，怀抱着软玉温香。做一个风流多情的才子，闲时为姑娘画画眉，乐时为姑娘写写字，即使是做一个“奉旨填词柳三变”，我心亦暖。

然而，对不住大家。这辈子，我妈就那么随便一生，我成了一个姑娘。

是姑娘不重要，关键的是，我还是一个从面相到取向都正常的姑娘。纵然我也时常含泪仰望苍天，不甘道：“既生美人，何生我？”纵然我也爱那肤如凝脂、口若含丹的美丽少女，但是，请相信，我绝无邪念。那高胸细腰圆臀对我的吸引力，远不及布拉德·皮特那健美的八块腹肌。

对于一个从小就潜藏着流氓特质以及情感天赋的我来说，不能追姑娘，是我人生一大遗憾。纵然我有一身泡妞的本领，可惜，我自己却是个妞。这种感觉，就好比你有无数要过期的优惠券，但是，你一次只能用一张。

但幸运的是，也正因为我是一个姑娘，所以我有机会努力变成一个传说中的好姑娘。这世间只有一个赫本，可以成为每一个男人心中的信仰。女神太遥远，已经羽化登仙。我只愿生于红尘，长于闹市，平安喜乐，现世安好。然后，寻到我那灵魂相契之人，长作他心口的朱砂痣。

好姑娘是信仰，是力量，是灵魂的救赎。

三十年前，他在当地是有名的不务正业。少时聪颖，成绩优异。然父亲病重，外出疗养。母亲无知，难以管教。撒了欢的孩子如同脱了缰的野马，从此逃学变成了家常便饭。待父亲归来，已无法弥补。从此混迹于街头，与纨绔子弟为伍。打架成了人生中最重要的事情，骄横得无法无天，自以为暴力可以解决一切问题。

三十年前，她是早年丧母的孤僻少女。性格沉闷，软弱可欺，却容貌秀美，品行端正。因家中姊妹众多，便早早工作，每日骑单车往返于家与供销社。关于未来，懵懂无知。她以为她会像姐姐一样到了岁数，相亲，嫁人，相夫，教子。然而，她猜对了结果，却猜错了过程。生活就是因为未知而精彩纷呈。

他遇见她的时候，她正被一群小流氓围堵。下流的话语，猥亵的表情，她惊恐万分，却不知向谁求救。他远观却觉得碍眼，于是第一次违背原则地插手别人的事情。然后，他一人单挑了一群人，满脸青肿，不忍直视。当他终于打跑众人，负伤倒地，挑眉望向她的时候，却见她早已哭得梨花带雨。当然，他当时并不懂得梨花带雨这个词，却清楚地感受到，这个姑娘很美，特别是哭的时候。

是的，这就是一个恶俗到极致的英雄救美的故事。

然后，王子和公主就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了吗？童话里都是这么讲的。

可惜，他从来不是个王子，也从来不是个英雄。故事讲到这里很美好，再讲下去却充满了心酸。这段看似美好的邂逅，却是不被大家祝福的。因为他穷，很穷，穷到结婚的时候只能将父母后院不大的小仓库清理出来当作新房。破旧的家具，阴暗的光线，发霉的屋子，唯有那一个大红喜字让人看着能生出几分欢喜。就这样简单地，她不顾家人的反对，扯了几尺红布，穿着半新的红棉袄，就嫁给了他。

生活永远不会尽如人意。

新婚的日子纵然美好几天，但接下来的便是无休止的担惊受怕。她看过他被打得一身鲜血，也看过他把别人打得一身鲜血。但无论结果如何，总是让人忧心。即使在她怀孕的时候，也曾惊闻仇家半夜的砸门声。我时常想，一个姑娘该有多强大的内心，才能顶住这无休止的恐惧？

直到某日，他躺在医院的病床上，头上缠着纱布，一只眼睛差点被人砍瞎。他看着床边哭到几近断气的妻子和嗷嗷待哺的孩子，忽然有一瞬间的清明，开始怀疑自己二十多年来到底做了什么。于是，他开始想方设法地赚钱。他卖过百货，运过苹果，收过玉米，开过小店，他几乎试过了所有自己觉得可以赚钱的办法。他卖百货的时候，她跟着他在东北零下三十多度的天气里一站便是一天；他运苹果的时候，她就随着他跑长途日夜不眠；他收玉米的时候，她数九寒天，穿着破旧的棉袄，蹬着三轮车，上面架起炉灶，一块钱一穗，卖起刚煮出来的黏玉米，毫不在乎手上的冻疮与熟人异样的目光。

我不知道究竟应该算是勤劳致富，还是应该算是机缘巧合，总之，他在某一年，真的开始事业有成了。她不用再出去打工了，却也因为年轻的时候的劳苦落下了一身的病。生活就这样，开始了新的一章。然每每回想起当年，她还是会说：如果有一天，我又穷了，我还是会骑着我的三轮车，去卖我的玉米。

不怕别人笑话吗？我时常这样问道。

她却温柔地笑着，只道：我倚靠双手赚钱，不偷不抢，为什么怕人笑话？

是的，他就是我的父亲，她就是我的母亲。

就在过去的一年里，父亲意外地遇见了一个儿时的玩伴，那人